

檔案: IDA/OL/3211

立法會《2015年消防(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主席 謝偉銓議員, BBS

尊敬的謝主席:

### 就《2015年消防(修訂)條例草案》表達意見

就《2015年消防(修訂)條例草案》，本會代表飲食業界及本會約3,000間會員食肆特此致函表達意見。

本會贊同政府實施註冊消防工程師計劃，讓市場上專業工程師和合資格人士，提供消防安全風險評估和發出證明書的服務，業界就此可多些途徑獲得消防安全風險評估和證明書，方便營商。由其是現時由消防處進行消防安全風險評估及制定消防安全規定需時約17天，而查核及發出證明書則需時約14天，時間更為長。

但(修訂)條例的建議並沒有規管這些註冊消防工程師必須於幾多天內做到消防安全風險評估和發出證明書，服務質素沒有保證，有可能業界付了費用，但取得消防安全風險評估和證明書的時間還比消防處要長。如是，大部分業界都不會採用這些註冊消防工程師，最終都是採用消防處的服務，對消防處的壓力未必能減退。因此，本會建議(修訂)條例需訂明註冊消防工程師做消防安全風險評估和發出證明書的時限，及必須比消防處的平均需要天數為短。

此外，本會認同消防處應繼續提供消防安全風險評估和發出證明書服務，讓業界多一個選擇。就算註冊消防工程師開始提供服務後普遍受業界接受，消防處也應繼續提供服務，避免強迫業界必須付費，使用註冊消防工程師，才可獲得此等服務。

順頌 台安

主席

邱金榮 謹上

二零一六年二月十六日